

上海市民办非企业单位 年度检查报告书

(2020年度)

社 团 名 称 上海灵青公益发展中心 (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31000032961725XY

报 告 日 期 2021年03月22日

上海市民政局印制

说明

一、本报告书按2020年度终止时的实际情况填写，内容必须真实、有效、准确。

二、本报告书在网上填写完毕后，须经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加盖电子签章，依据《电子签名法》电子签章与传统单位印章具有同样的法律效力。年检报告书一经盖上电子签章，将视作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同意年检报告书的内容。

三、2021年3月31日前，各社会组织完成《2020年年度检查报告书》的网上填报工作，经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确认无误后，点击“盖章提交”，系统将自动加盖电子签章并提交业务主管单位进行初审。涉外民办非企业单位、教育（培训）类民办非企业单位还应向业务主管单位和登记管理机关递交2020年度财务审计报告。4月30日前，各业务主管单位须完成社会组织年度检查材料的初审，并提出审查意见。

法定代表人声明

谨此确认，本报告书所填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同时可予以信息公开（私人信息除外）。

2021年03月22日



一、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上海灵青公益发展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5231000032961725XY

管理类别：双重管理

业务主管部门（行业主管部门）：上海市民政局

登记日期：2015-02-15

证书有效日期：2023-02-02

举办者情况：单位举办

开办资金：10 万元 人民币

开办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行业类型：社会服务

单位性质：法人

住所地址：云锦路500号2308室

（邮编：200232 所在地区县：徐汇区 街道、镇：龙华街道）

联系地址：云锦路500号2308室

（邮编：200232 所在地区县：徐汇区 街道、镇：龙华街道）

住所用房情况：租赁

联系人：李晓华

职务：执行总干事

手机：13817885522

电子邮件：lixiaohua@lingqing.org

联系电话：02165672639

单位传真：02165672639

是否举办网站：是（单位网址www.lingqing.org）



二、人员情况

(一) 1、从业人员总数 6人

其中，专职人员（含全日制或签订劳动合同） 6人

兼职人员中国国家机关在职 0人， 企事业单位在职 0

离退休返聘 0人， 其他 0人

2、 年龄结构：35岁及以下 4人， 36—50岁 2人

51—60岁 0 人， 60岁以上 0人

3、 学历结构：高中及以下 1人， 大学本科及专科 3 人

硕士及以上 2人

4、 留学半年以上归国人员 2人

5、 从业人员中持有“社会工作者”资格证书 0人

持有从事岗位相应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0人

6、 从业人员中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 0人

人大代表 0人， 政协委员 0人

从业人员中专职人员担任区县级以上党代表 0人

人大代表 0人， 政协委员 0人

(二) 负责人总数 2人 （其中女性数 1人）

负责人中具有行政级别：

在职：省部级：0人， 厅局级：0人， 处级：0人， 科级：0人

离退休：省部级：0人， 厅局级：0人， 处级：0人， 科级：0人

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所任职务	其他社会职务	行政级别	在职/离退休	原单位名称/现单位名单
(无记录)						

(三) 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钱唯一

政治面貌： 群众

性别： 女

国籍： 中国

文化程度： 高中

离退休否： 否

电话： 13671603103

手机： 13671603103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号： 310101198207210541

专职/兼职： 专职

工作单位： 上海灵青公益发展中心

其他社会职务： 无

三、组织建设和活动情况

(一) 内部机构治理

- 1、理事会(董事会、管委会) 5人，
其中理事长 1人、 副理事长 1人、 理事成员 3人、 监事会（监事） 3人

理事会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任民非职务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职务
1	王文	男	身份证	411403198606080194	理事长	无锡灵山慈善基金会	秘书长
2	钱唯一	女	身份证	310101198207210541	理事(行政负责人)	上海灵青公益发展中心	总干事
3	吴洁琼	女	身份证	32021219871103052X	副理事长	上海灵青公益发展中心	副理事长
4	谢鹏	男	身份证	420984198411236319	理事	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	副秘书长
5	费晓燕	女	身份证	320222197207162265	理事	金百临（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行政负责人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任民非职务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职务
(无记录)							

监事会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证件类型	证件号码	任民非职务	工作单位	工作单位职务
1	王胜	男	身份证	32100219690915151X	监事长	上海百特教育咨询中心	理事长
2	秦燕	女	身份证	50022119860307332X	监事	上海国峰慈善基金会	项目主管
3	魏可意	女	身份证	330602199503120024	监事	上海灵青公益发展中心	项目总监

本年度召开理事会(董事会、管委会) 2次 、监事会 2次

填报提示：

建议根据登记系统中备案信息写入，如没有填写过备案信息的，根据备案表格格式重新录入。根据新章程规定，民办非企业单位每年至少应召开2次理事会。 请根据本单位章程和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未按规定召开的，请说明理由。

(二) 公益活动情况

- 1、开展公益活动项目 2个
2、公益活动 31次
3、公益活动支出 2144965.72元

(三) 涉外活动情况（具体情况必须在总结中予以说明）

- 1、开展国际合作项目 0个
- 2、组织或参加国际会议或论坛 0次
- 3、是否参加境外非政府组织：否
- 4、出境考察（培训） 0批 0人次， 接待境外来访 0批 0人次
- 5、接受境外组织捐赠或赞助 0次
- 6、聘请外籍员工 0人， 聘请外籍志愿者 0人， 外籍理事 0人。
- 7、是否设立境外机构：否

(四) 信息公开情况

- 1、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许可证等是否公开：是
- 2、是否有收费标准：否
- 3、2020年度是否接受过捐赠、资助：是 是否向捐赠、资助单位报告资金使用情况：是
- 4、是否举办刊物：否
- 5、是否建立社会组织新闻发言人制度：否
- 6、是否取得许可证 否

填报提示：

根据民政部《关于推动在全国性和省级社会组织中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的通知》，要求社会组织理事会或常务理事会通过工作程序，任命或指定1名政治可靠、业务精通的负责人为新闻发言人，推动社会组织加强日常信息发布，舆情应对和引导，积极传播正能量。

已经获得评估等级4A、5A的民办非企业单位，原则上应该建立新闻发言人制度。

(五) 2020年度组织开展评比达标表彰活动情况

活动名称	是否收费
(无记录)	

四、党建情况

填报提示：

凡有三名以上正式党员的社会组织，都要按照党章规定，经上级党组织批准，建立党组织，并按期进行换届。规模小、党员少的社会组织可以本着就近就便原则，联合建立党组织。暂不具备组建条件的社会组织，可通过选派党建工作指导员、联络员等途径开展党的工作，条件成熟时及时建立党组织。新成立的社会组织，具备组建条件的，应同步建立党组织。

每年全市社会组织年检报告书填报完毕后，市民政局将党建信息共享给党建工作负责部门进行信息比对，比对不一致的，将进行实地核查。

(一) 从业人员中党员总数 1人， 其中专职人员中党员数 1人

党组织关系在本社会组织的党员数 1人， 本年度发展新党员 0人

(二) 党组织情况：

1、党建形式：联络员

所在党组织名称： 中共绿地汇中心楼宇总支部委员会

党建联络员姓名：王佳芳 党建联络员电话：13917932977

上级部门全称：中共上海市徐汇区龙华街道工作委员会

2、党组织（党建联络员）隶属关系： 属地党组织

3、党组织负责人（党建联络员）： 其他人员

党建工作联系人：姓名：诸依婷， 在社会组织中所任职务：职员， 手机号码：13817944275

党建活动情况：是否有专门活动场所：是， 活动经费数额：元

组织生活情况：党员大会：次 支委会：次 党小组会：次 党课：次

活动经费来源：

党建活动情况：

特色、亮点党建工作：

(三) 是否建立共青团： 否

是否建立工会组织： 否

是否建立妇联： 否

五、资产及财务情况

（一） 财务情况

上年度净资产合计：160167.92元

本年度收入合计：2521262.47元

其中，1、提供服务收入：1687285.27元

其中，政府购买服务收入：0元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项目名称	购买单位	项目层级	项目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类型	执行时间起始时间	执行时间终止时间	是否有审计或评估
(无记录)								

2、接受社会捐赠：824012.48元

3、政府补助（资助）收入：0元

其中，来自市级有关部门：0元，来自区县级有关部门：0元，

来自街镇级有关部门：0元

政府补助（资助）项目：0个，受益对象：0人

4、其他收入：9964.72元

本年度费用合计：2523079.87元

其中，1、业务活动成本：2144965.72元、其中公益事业支出：1459813.7元

2、管理费用：378114.15元（其中工资福利168604.98元，办公开支142056元，其他67453.17元）

3、其他费用：0元

本年度净资产合计：158350.52元

（二） 纳税情况

2020年度缴税总额16069.75元

（其中缴增值税13839.71元，缴所得税2230.04元，缴其他税费0元）

是否取得非营利组织免税资格：否

是否取得《公益事业捐赠票据》：否

（三） 记账情况

委托第三方记账

（四） 财务制度

是否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是

六、财务报表（截止到2020年12月31日）

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单位，财务情况请按照本报告书财务报表格式填写。尚未执行《E



资产负债表

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负债和净资产	行次	年初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1454.22	228789.43	短期借款	61	0	0
短期投资	2	0	0	应付款项	62	0	8511
应收款项	3	39767.84	39767.84	应付工资	63	0	99558.96
预付账款	4	40000	1200	应交税金	65	18362.19	16069.75
存 货	8	0	0	预收账款	66	0	0
待摊费用	9	5160	0	预提费用	71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债权投资	15	0	0	预计负债	72	0	0
其他流动资产	18	0	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 负债	74	0	0
流动资产合计	20	156382.06	269757.27	其他流动负债	78	0	0
				流动负债合计	80	18362.19	124139.71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21	0	0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24	0	0	长期借款	81	0	0
长期投资合计	30	0	0	长期应付款	84	0	0
				其他长期负债	88	0	0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90	0	0
固定资产原价	31	36344.5	36344.5				
减：累计折旧	32	14196.45	23611.54	受托代理负债：			
固定资产净值	33	22148.05	12732.96	受托代理负债	91	0	0
在建工程	34	0	0				
文物文化资产	35	0	0	负债合计	100	18362.19	124139.71
固定资产清理	38	0	0				
固定资产合计	40	22148.05	12732.96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41	0	0	净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21101.37	-176370.77
				限定性净资产	105	139066.55	334721.29
受托代理资产	51	0	0	净资产合计	110	160167.92	158350.52
资产总计	60	178530.11	282490.23	负债和净资产合计	120	178530.11	282490.23

业务活动表

项 目		行次	上年度累计数			本年度累计数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一、收入								
其中：	捐赠收入	1	606491.27	0	606491.27	684088.73	139923.75	824012.48
	会费收入	2	0	0	0	0	0	0
	提供服务收入	3	0	585787.99	585787.99	171740.59	1515544.68	1687285.27
其中：	政府购买服务收入	3.1	0	0	0	0	0	0
	商品销售收入	4	0	0	0	0	0	0
	政府补助收入	5	0	0	0	0	0	0
	投资收益	6	0	0	0	0	0	0
	其他收入	9	22370.72	0	22370.72	9964.72	0	9964.72
收 入 合 计		11	628861.99	585787.99	1214649.98	865794.04	1655468.43	2521262.47
二、费 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905970.69	0	905970.69	2144965.72	0	2144965.72
其中：		13	905970.69	0	905970.69	2144965.72	0	2144965.72
		14	0	0	0	0		0
		15	0	0	0			0
		16	0	0	0			0
(二)	管理费用	21	272258.01	0	272258.01	378114.15	0	378114.15
(三)	筹资费用	24	0	0	0	0	0	0
(四)	其他费用	28	0	0	0	0	0	0
费 用 合 计		35	1178228.7	0	1178228.7	2523079.87	0	2523079.87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497615.15	-497615.15	0	1496412.71	-1496412.71	0
四、净资产变动额 (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51751.56	88172.84	36421.28	-160873.12	159055.72	-1817.4

现金流量表

项 目	行次	金 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836411.98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0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1704383.37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0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0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473.95
现金流入小计	13	2541269.3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1027809.64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592639.85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441115.98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322368.62
现金流出小计	23	2383934.09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57335.2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0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0
现金流入小计	34	0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0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0
现金流出小计	43	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0
现金流入小计	50	0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0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0
现金流出小计	58	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57335.21

财务报表附注：



七、年度工作总结（限1000字）

2020在疫情的影响下，经历了艰苦的一年，在上级主管单位的关心下和各方面的支持下，依然取得了满意的成绩，现将具体工作汇报如下：

春晖高中计划

2020年，总合作学校 24 所，总资助学生人数 930 人。2020 年期间共开展各项活动 30 多次，包括：8 场春晖高中夏令营；2 场春晖 城市成长营；18 场春晖励志讲堂；2 所挂牌春晖班以及高考加油等活动，全年 活动参与人数超过 2000 名学生。其中：

共有8所学校开展夏令营，80名来自山东大学、西北师范大学、中国石油大学、苏州大学等高校的志愿者通过线上和线下两种形式分别为甘肃、贵州、云南、四川的合作高中开展夏令营服务，共有 346 位高中生参与夏令营。

共开展2场春晖城市成长营，来自康定中学、泸定中学、甘孜州高级中学等 8 所合作高中共 99 位师生参与。以城市探索为背景，体验 360 行、模拟面试、职业发展与生涯规划等课程，在辛苦与美好交叠的真实城市生活中认识自己、看见未来，开启真正的职业探索之旅。

2020年3月和10月，分别面向贵州、甘肃、河南三地的 8 所高中的高中生以及榆中县第一中学、恩玲中学开展励志讲堂，邀请优秀校友分享其求学心得以及成长感悟

2020 年6月，182名高三春晖学子陆续收到了春晖高考加油包。灵青公益与春晖校友会学长学姐一起用文字、照片、视频等方式鼓舞同学，克服疫情困难，考进自己梦想的学校。

春晖大学计划

2020 年春晖·夏日实践行动共支持 25 支高校社团，近 500 位高校志愿者参与公益；建立春晖校友会，连接 248 名毕业春晖学子加入社群。 其中：

春晖·夏日实践行动共支持 25 支高校公益社团成立其春晖青年基金，打破实践、空间的限制，更自由的进行筹款，获得资金支持，开展多元化的公益项目。在此基础上，上线“春晖学院”助力青年公益团队发展，与 18 支团队、500 多位大学生分享关于组织发展、项目设计、传播筹款等方面的内容。

7 月-8 月，支持 10 支高校团队，140位志愿者走出校园、开展公益实践，实践行动共覆盖 7 个省份，直接受益人数 743 人。在过程中做出自我革新，筹款，成立各自团队的青年基金，以更系统规范的模式为其项目筹集执行资金；执行模式上，以单一的线下实地模式转变为通过线上与线下结合开展公益实践。

八、下年度工作计划（限500字）

2021年是疫情下的第二年，工作计划开展兼顾疫情可能的影响，但保持机构工作稳健发展，具体安排如下工作：

一、参与社会组织机构评估，提高机构发展。

二、扩大助学数量。以县教育局为突破，新增33所学校。根据调研及走访，中西部一个县级地区的高中数量普遍有3~8所，通过与县教育局的合作，可以迅速打开合作的渠道，进入学校达成合作；通过转介绍以及以往合作学校推荐的方式，走访及开拓5~8个中西部地区的县教育局资源，保证开拓学校的推进进度以及合作成功率。

提高质量。减少6所与在地机构的合作学校，提高项目整体服务质量与品牌度。在与在地机构合作过程中，我们发现会有春晖品牌影响力弱、在地机构以自己机构业务开展为主等问题。所以在2021年，灵青项目部计划减少50%左右与在机构的合作学校，对于合作度不高，春晖品牌影响力不强、不符合资助条件的合作学校不再续约，以提升项目品质。

三、拓展属地化助学和活动。将春晖计划项目落实到上海及长三角地区，寻找在上海及长三角地区的助学对象和愿意开展青年公益项目的青年，支持并赋能这些青年，作为春晖计划在上海及长三角地区的新起点。

